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4日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于2022年7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作出本董事会决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梁晨女士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吴江电子元器件及3C产品数智仓储基地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投资吴江电子元器件及3C产品数智仓储基地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投资合肥新站显示玻璃物流分拨基地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子公司投资合肥新站显示玻璃物流分拨基地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成都东部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拟与成都西部新区管委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与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框架协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拟与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海晨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27日